

下载封面新闻APP | 分享更多惊喜



## 姿貌绝伦的甄氏 是《洛神赋》的原型吗?(下)



女子图鉴 2

甄氏在史书中富有传奇色彩、美貌倾城，而且知书达理。三国时北有甄姬，南有二乔，可见三人在三国鼎立时期人们心中的地位。甄氏著有诗歌《塘上行》一首，属《相和歌·清调曲》：

蒲生我池中，其叶何离离。傍能行仁义，莫若妾自知。

众口铄黄金，使君生别离。念君去我时，独愁常苦悲。

想见君颜色，感结伤心脾。念君常苦悲，夜夜不能寐。

莫以豪侠故，弃捐素所爱？莫以鱼肉贱，弃捐葱与薤？

莫以麻桌贱，弃捐菅与蒹？出亦复何苦，入亦复何愁。

边地多悲风，树木何飕飕！从君致独乐，延年寿千秋。

此诗以决绝的笔触抒发了因谗言而与丈夫嫌隙的沉痛，追思昔日欢好，不同于其他闺怨诗的哀愁，整部作品于阴云密布中透露出一种难得的自尊之情。

晚唐著名学者王骥在《炙毂子》中又说此诗名《塘上辛苦行》，评结尾“从君独乐，延年千秋”之语可称绝妙，“于悲恻伤绝中又生沉致之姿，风采殊绝。”明代徐祯卿在《谈艺录》中感慨此诗云：“诗殊不能受瑕，工拙之间，相去无几，顿自绝殊。”这首《塘上行》堪称乐府诗歌的典范，最初编入南朝《玉台新咏》、唐《艺文类聚》等诗集，承传于后世。



《洛神赋图》(局部)。东晋 顾恺之

### 壹

故事被后世演绎  
甄氏并非洛神原型

甄氏真的是洛神原型吗？她真的与曹植有感情戏吗？

后世演绎的文艺作品很多，但他们真没戏，罗贯中《三国演义》里都不敢这样编。

清代学者何焯认为，史书没有记载曹植求娶甄逸女之事，李善所引的《记》应该是唐传奇《感甄记》，纯属小说杜撰。《感甄记》影响甚广，李商隐《无题》借用此典故：“贾氏窥帘韩掾少，宓妃留枕魏王才。”又在《东阿王》中叹曹植没能争得储位，“君王不得为天子，半为当时赋洛神。”

另外，建安九年破邺城时，曹植才十三岁，如果他是向甄家求婚，应该还在甄氏嫁袁熙之前，那时曹植可能才几岁。因此，求婚之事纯属唐小说家胡乱编造，送枕之事也前后矛盾。前已讲曹丕将甄氏枕头送给曹植，后又讲在洛水上遇甄氏送枕托心，到底是曹丕赠送还是甄氏的神魂赠送？

唐传奇中讲甄氏情事的还不少，另有一篇名《萧旷》，讲述隐士萧旷也在洛水遇到甄氏。问曰：“或闻洛神即甄皇后，谢世，陈思王遇其魄于洛滨，遂为《感甄赋》，后觉事之不正，改为《洛神赋》，托意于宓妃，有之乎？”女曰：“有之，妾即甄后也……”甄氏称自己因倾慕曹植才华，被魏文帝赐死。甄氏离开前也如《洛神赋》的故事一样，赠送萧旷明珠和翠羽。

何焯、朱乾、潘德舆、丁晏、卢弼等历代文人学者，都认为甄氏与曹植绝无可能有故事。曹植写《洛神赋》本意和屈原、宋玉的“楚辞”类同，都是托辞宓妃以“寄心君王”，自序中还说“感宋玉对楚王神女之事，遂作斯赋”。朱乾：“《文选·洛神赋》注载子建感甄事，极为荒谬……小说家附会‘感甄’，李善不知而误采之，不独污前人之行，亦且污后人之口。”潘德舆：“致使忠爱之苦心，诬为禽兽之恶行，千古奇冤，莫大于此。”

兄长赠送嫂嫂的枕头给弟弟，何焯认为，“里巷之人所不为，况帝又猜忌诸弟”。曹植备受曹丕父子猜疑，被困于封地，一举一动都被朝廷监视，他一直上书恳求重用，抑郁不得志，忧虑恐惧，哪还有胆量

以“感甄”为题作赋？叔嫂私通，有违人伦，就凭“感甄”二字，曹丕或曹叅就可以“大不恭”治曹植死罪。宋人刘克庄说：“《洛神赋》，子建寓言也，好事者乃造甄后以实之。使果有之，当见诛于黄初之朝矣。”

另一种观点认为，《洛神赋》的前名为《感甄赋》，是魏黄初四年（曹植自序误作黄初三年），曹植离开邺城，由邺城王徙封雍丘王时所作。曹植当年进京朝拜后，就要返回新的封地雍丘，感伤自己连年迁徙，备受猜疑，怀才不遇，遂作《感甄赋》。三国之前，“甄”与“甄”相通，都读juàn，东吴避孙坚讳（吴人读jiān、juàn音近），改“甄”为zhēn音。魏明帝为母亲讳，或避免“感甄”被解读为“感甄”，才改为《洛神赋》。

还有一种解释，认为《洛神赋》并非寓意君臣大义，但其中洛神形象原型也不是嫂子甄氏，而是曹植亡妻崔氏。崔氏因穿了华丽的锦绣，被曹操赐死，借此打压曹植和崔琰一族。曹植从此失去储位，多年没续正室。《洛神赋》“恨人神之道殊”“怨盛年之莫当”“悼良会之永绝”“哀一逝而异乡”，都是在怨恨夫妻正当盛年，天人之隔。而“叹匏瓜之无匹兮，咏牵牛之独处”，更是写明了丧偶之痛。



影视剧中的甄后形象。

### 贰

“杀母留子”寓言  
甄氏因何被赐死成谜

甄氏嫁给曹丕后，生魏明帝曹叅和东乡公主。卢弼《集解》认为，曹叅不是曹丕之子，乃是袁熙遗腹子。正因为有此疑虑，魏明帝久久不能被立为太子。

甄氏无疑是被曹丕赐死的。《甄后传》称“赐死”，《明帝纪》称明帝“以其母诛，故未建为嗣”，《晋书·阎纘传》“魏明帝因母得罪，废为平原侯”，《方伎传·周宣传》载，“宣对曰：‘天下当有贵女子冤死。’是时帝已遣使赐甄后玺书，闻宣言而悔之，遣人追使人不及。”

甄氏因何被赐死，卢弼认为原因有三：一是因抢走甄氏，曹丕被曹操记恨，曹丕久久不得立为太子，迁怒于甄氏。二是曹丕初遇甄氏时，甄氏21岁，年方少艾，到黄初二年，甄氏色衰齿长，已38岁，前一年，曹丕称帝，娶了汉献帝二女，郭后、李贵人、阴贵人又并受宠幸，《郭后传》称“文帝为嗣，郭后有谋”，而“甄后之死，由郭后之宠”。三是魏明帝身世存疑，如果真是袁胤曹嗣，不排除曹丕杀母留子，藉以灭口。

《魏末传》和《世说新语》都记载了一个“杀母留子”的寓言故事。曹丕父子打猎，见子母鹿，曹丕射杀了鹿母，让儿子曹叅射鹿子，曹叅哭着为鹿子求情，“陛下已杀其母，臣不忍复杀其子。”曹丕有所感悟，于是决心立曹叅为嗣。

甄氏之死还有个很直接的原因，就是甄氏失宠后，对魏文帝有怨言，《甄后传》载，“后愈失意，有怨言。帝大怒……遣使赐死”。甄氏固然并非贤良淑德的“圣母”，魏国官修《魏书》记载甄氏的言行之善，各种溢美之辞，都难以证实，被陈寿删去不取。但正如前人感叹，曹魏“开国之初而不能容一妇人”，事出离奇，不能不让人想仔细推究考证一番。

封面新闻记者 文康林